221020280571

江苏金麟

正本

监 测 报 告

委托编号: 24HJ00295

报告编号: 24HJ00295

监测项目: 废水、废气、噪声

企业名称: 江苏德桥仓储有限公司

监测类别: 委托监测

委托单位: 江苏德桥仓储有限公司

江苏金麟技术检测鉴定集团

江 苏 金 麟 技 术 检 测 鉴 定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地址（ADD.）：江苏省靖江市兴业路 8 号

电话（TEL.）：0523-84981777 邮编（Post Code）：214500

声　　明

1.委托单位应当向本公司提供真实、完整、充分的检测材料，并对检测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2.本公司依法独立、客观、公正地进行检测，不受任何个人和组织的非法干预。

3.本报告未加盖红色本公司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无授权签字人签字、无公司标识、失页、添页、部分复印、数据涂改、私自转让、盗用、冒用均无效。

4.使用本报告应当保持其完整性和严肃性。

5.本报告仅作为协议委托范围内项目检测的依据，不作协议之外其它之用。

6.本报告检测结论仅在本次检测当前状态下有效。

7.对于自送样样品，本报告检测结论仅对所收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8.不可重复性或不能进行复测的实验，不进行复测，委托单位放弃异议权利。

9.本单位有权在完成检测报告后处理所测试的样品。

10.委托单位对报告数据如有异议，请于报告完成之日起样品有效留样期内且最长不超过十五日内向本公司书面提出复测申请，同时附上报告原件并预付复测费，委托单位办理完毕上述手续后，本公司尽快安排复测，如果复测结果与异议内容相符，本公司将退还委托单位的复测费。

11.未使用 CMA/CNAS 章，表示该项目的数据仅供测试研究参考，不作为社会公正数据。

江苏金鹏技术检测集团

本机构联系方式

地址：无锡市惠山经济开发区行知路 35 号　　（无锡总公司）
靖江市兴业路 8 号　　（靖江分公司）
句容市经济开发区通宁路 67 号　　（句容分公司）

电话：**0523-84981777**
24 小时联系热线：**13914529999**
公司网址：**http://www.jsjljc.cn/**
公司邮箱：**qualitytesting@163.com**

委托单位	江苏德桥仓储有限公司				
地址	江苏省靖江经济开发区新港园区西来镇丹华村				
联系人	陈洁	电话	18052622525	邮编	214500
样品状态	液态、气态		采样人	严春卿、薄靖、毛帅、蒋昀泽	
采样日期	2024.04.10		测试日期	2024.04.10~2024.04.12	
检测目的	受该单位委托，对采样废水、废气、噪声实施检测，为其内部监督管理提供依据				
检测内容	有组织废气：挥发性有机物（VOCs）、甲苯、二甲苯、乙酸乙酯、乙酸丁酯、丙酮、非甲烷总烃、甲醇、氨气、硫化氢； 废水：化学需氧量、氨氮、石油类； 噪声。				
评价依据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 中硫化氢、氨气相关限值 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表 1、表 3 中甲醇、甲苯、二甲苯相关标准 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表 1、表 3 中非甲烷总烃相关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标准				
检测结果	1、详见表 1、表 2、表 3 2、本公司一般不提供标准限值和结果判定，除非客户要求并提供判定标准。				

编制人：吴文杰

审核人：杜金霞

签 发：高明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专 用 章

江苏金麟技术检测鉴定集团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 3212820989459

签发日期：2024年 4月20日

江苏金麟技术检测鉴定集团

表1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点位名称		DA001 H1 排气筒		排筒高度（m）		18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废气参数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检出限	标准限值
2024 年 4 月 10 日	DA001 H1 排气筒	截面积		m^2	0.0314			/	/
		废气流速		m/s	2.0	2.1	2.5	/	/
		烟温		℃	25.7	24.5	24.6	/	/
		动压		Pa	3	4	5	/	/
		静压		KPa	-0.01	0	0	/	/
		废气标干流量		Nm^3/h	203	214	259	/	/
		挥发性有机物总量		mg/m^3	4.12	3.83	2.69	/	/
		挥发性有机物速率		kg/h	8.36×10^{-4}	8.20×10^{-4}	6.97×10^{-4}	/	/
		检测结果							
		丙酮	排放浓度	mg/m^3	0.12	0.16	0.02	0.01	/
			排放速率	kg/h	2.44×10^{-5}	3.42×10^{-5}	5.18×10^{-6}	/	/
		甲苯	排放浓度	mg/m^3	0.094	0.108	0.401	0.004	10
			排放速率	kg/h	1.91×10^{-5}	2.31×10^{-5}	1.04×10^{-4}	/	0.2
		对、间-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3	0.025	0.025	0.040	0.009	/
			排放速率	kg/h	5.08×10^{-6}	5.35×10^{-6}	1.04×10^{-5}	/	/
		邻-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3	0.004	ND	ND	0.004	/
			排放速率	kg/h	8.12×10^{-7}	/	/	/	/
		乙酸乙酯	排放浓度	mg/m^3	0.590	0.508	0.809	0.006	/
			排放速率	kg/h	1.20×10^{-4}	1.09×10^{-4}	2.10×10^{-4}	/	/
		乙酸丁酯	排放浓度	mg/m^3	ND	ND	ND	0.005	/
			排放速率	kg/h	/	/	/	/	/
备注	废气处理设施为碱洗+冷凝+活性炭吸附。排筒高度、处理设施、标准限值均由企业提供。								
	“ND”表示未检出。VOCs（总量）：HJ734-2014 认证方法中 24 种挥发性有机物之和。								

江苏质鑫技术检测鉴定集团

续表1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点位名称		DA001 H1 排气筒			排筒高度（m）		18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废气参数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检出限
2024 年 4 月 10 日	DA001 H1 排气筒	截面积		m^2	0.0314			/
		废气流速		m/s	2.0	2.1	2.5	/
		烟温		℃	25.7	24.5	24.6	/
		动压		Pa	3	4	5	/
		静压		KPa	-0.01	0	0	/
		废气标干流量		Nm^3/h	203	214	259	/
		检测结果						
		异丙醇	排放浓度	mg/m^3	0.004	ND	0.033	0.002
			排放速率	kg/h	8.12×10^{-7}	/	8.55×10^{-6}	/
		正己烷	排放浓度	mg/m^3	2.99	2.72	0.988	0.004
			排放速率	kg/h	6.07×10^{-4}	5.82×10^{-4}	2.56×10^{-4}	/
		六甲基二硅氧烷	排放浓度	mg/m^3	ND	ND	ND	0.001
			排放速率	kg/h	/	/	/	/
		苯	排放浓度	mg/m^3	0.217	0.179	0.257	0.004
			排放速率	kg/h	4.41×10^{-5}	3.83×10^{-5}	6.66×10^{-5}	/
		正庚烷	排放浓度	mg/m^3	0.074	0.116	0.093	0.004
			排放速率	kg/h	1.50×10^{-5}	2.48×10^{-5}	2.41×10^{-5}	/
		3-戊酮	排放浓度	mg/m^3	0.006	0.007	0.038	0.002
			排放速率	kg/h	1.22×10^{-6}	1.50×10^{-6}	9.84×10^{-6}	/
		环戊酮	排放浓度	mg/m^3	ND	ND	ND	0.004
			排放速率	kg/h	/	/	/	/
备注	废气处理设施为碱洗+冷凝+活性炭吸附。排筒高度、处理设施、标准限值均由企业提供。							
	“ND”表示未检出。							

江苏金麟技术检测鉴定集团

续表1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点位名称		DA001 H1 排气筒			排筒高度（m）		18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废气参数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检出限
2024 年 4 月 10 日	DA001 H1 排气筒	截面积		m^2	0.0314			/
		废气流速		m/s	2.0	2.1	2.5	/
		烟温		℃	25.7	24.5	24.6	/
		动压		Pa	3	4	5	/
		静压		KPa	-0.01	0	0	/
		废气标干流量		Nm^3/h	203	214	259	/
		检测结果						
		乳酸乙酯	排放浓度	mg/m^3	ND	ND	ND	0.007
			排放速率	kg/h	/	/	/	/
		乙苯	排放浓度	mg/m^3	ND	ND	0.007	0.006
			排放速率	kg/h	/	/	1.81×10^{-6}	/
		丙二醇单甲醚乙酸酯	排放浓度	mg/m^3	ND	ND	ND	0.005
			排放速率	kg/h	/	/	/	/
		苯乙烯	排放浓度	mg/m^3	ND	ND	ND	0.004
			排放速率	kg/h	/	/	/	/
		2-庚酮	排放浓度	mg/m^3	ND	ND	ND	0.001
			排放速率	kg/h	/	/	/	/
		苯甲醚	排放浓度	mg/m^3	ND	ND	ND	0.003
			排放速率	kg/h	/	/	/	/
		1-癸烯	排放浓度	mg/m^3	ND	ND	ND	0.003
			排放速率	kg/h	/	/	/	/
备注	废气处理设施为碱洗+冷凝+活性炭吸附。排筒高度、处理设施、标准限值均由企业提供。							
	“ND”表示未检出。							

江苏金麟技术检测鉴定集团

续表1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点位名称		DA001 H1 排气筒		排筒高度（m）		18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废气参数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检出限
2024 年 4 月 10 日	DA001 H1 排气筒	截面积	m^2	0.0314			/
		废气流速	m/s	2.0	2.1	2.5	/
		烟温	℃	25.7	24.5	24.6	/
		动压	Pa	3	4	5	/
		静压	KPa	-0.01	0	0	/
		废气标干流量	Nm^3/h	203	214	259	/
		检测结果					
		苯甲醛 排放浓度	mg/m^3	ND	ND	ND	0.007
		苯甲醛 排放速率	kg/h	/	/	/	/
		2-壬酮 排放浓度	mg/m^3	ND	ND	ND	0.003
		2-壬酮 排放速率	kg/h	/	/	/	/
		1-十二烯 排放浓度	mg/m^3	ND	ND	ND	0.008
		1-十二烯 排放速率	kg/h	/	/	/	/
备注	废气处理设施为碱洗+冷凝+活性炭吸附。排筒高度、处理设施、标准限值均由企业提供。						
	“ND”表示未检出。						
以下空白							

江苏金麟环境检测鉴定集团

续表1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排气筒名称		DA001 H1排气筒		排筒高度（m）		18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废气参数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标准限值
2024年4月10日	DA001 H1 排气筒	截面积	m^2	0.0314				/
		废气流速	m/s	2.0	2.1	2.5	2.3	/
		烟温	℃	25.7	24.5	24.6	25.3	/
		动压	Pa	3	4	5	5	/
		静压	KPa	-0.01	0	0	0	/
		废气标干流量	Nm^3/h	203	214	259	236	/
		检测结果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3	51.6	50.8	51.1	50.7	60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1.05×10^{-2}	1.09×10^{-2}	1.32×10^{-2}	1.20×10^{-2}	3
备注	废气处理设施为碱洗+冷凝+活性炭吸附。排筒高度、处理设施、标准限值由企业提供。							

以下空白

江苏金麟技术检测鉴定集团

续表1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排气筒名称		DA002 H2排气筒		排筒高度（m）		18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废气参数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标准限值
2024年4月10日	DA002 H2 排气筒	截面积	m^2	0.0314				/
		废气流速	m/s	4.7	5.1	6.3	3.4	/
		烟温	℃	27.9	27.3	27.3	27.5	/
		动压	Pa	19	23	35	10	/
		静压	KPa	0	+0.01	+0.02	+0.01	/
		废气标干流量	Nm^3/h	478	528	651	353	/
		检测结果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3	46.3	46.6	46.8	47.0	60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2.21×10^{-2}	2.46×10^{-2}	3.05×10^{-2}	1.66×10^{-2}	3
		甲醇 排放浓度	mg/m^3	17.7	17.0	16.8	/	50
		甲醇 排放速率	kg/h	8.46×10^{-3}	8.98×10^{-3}	1.09×10^{-2}	/	1.8
备注	废气处理设施为碱洗+冷凝+活性炭吸附。排筒高度、处理设施、标准限值由企业提供。							

以下空白

江苏金麟技术检测鉴定集团

续表1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排气筒名称		DA003 排气筒			排筒高度（m）		15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废气参数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标准限值
2024年4月10日	DA003排气筒	截面积		m^2	0.2827				/
		废气流速		m/s	1.9	2.0	2.0	2.0	/
		烟温		℃	27.8	27.8	27.7	27.8	/
		动压		Pa	3	3	3	3	/
		静压		KPa	0	0	0	0	/
		废气标干流量		Nm^3/h	1754	1815	1797	1838	/
		检测结果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3	32.1	31.8	32.3	32.2	60
			排放速率	kg/h	5.63×10^{-2}	5.77×10^{-2}	5.80×10^{-2}	5.92×10^{-2}	3
		氨气	排放浓度	mg/m^3	1.02	1.13	0.982	/	/
			排放速率	kg/h	1.79×10^{-3}	2.05×10^{-3}	1.76×10^{-3}	/	4.9
		硫化氢	排放浓度	mg/m^3	0.086	0.082	0.076	/	/
			排放速率	kg/h	1.51×10^{-4}	1.49×10^{-4}	1.37×10^{-4}	/	0.33
备注	废气处理设施为光氧+活性炭吸附+碱洗。排筒高度、处理设施、标准限值由企业提供。								

以下空白

江苏金麟技术检测鉴定集团

续表1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排气筒名称		DA004 H4 排气筒		排筒高度（m）		15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废气参数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标准限值
2024 年 4 月 10 日	DA004 H4 排气筒	截面积	m^2	0.0314				/
		废气流速	m/s	1.50	1.50	1.50	1.84	/
		烟温	℃	20	20	20	20	/
		动压	Pa	2	2	2	3	/
		静压	KPa	+0.08	+0.07	+0.08	+0.05	/
		废气标干流量	Nm^3/h	157	157	157	193	/
		检测结果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3	56.7	56.6	57.0	57.2	60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8.90×10^{-3}	8.89×10^{-3}	8.95×10^{-3}	1.10×10^{-2}	3
备注	废气处理设施为碱洗+冷凝+活性炭吸附。排筒高度、处理设施、标准限值由企业提供。							

以下空白

江苏金麟技术检测鉴定集团

续表1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点位名称		DA004 H4排气筒		排筒高度（m）		15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废气参数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检出限	标准限值
2024年4月10日	DA004 H4排气筒	截面积		m^2	0.0314			/	/
		废气流速		m/s	1.50	1.50	1.50	/	/
		烟温		℃	20	20	20	/	/
		动压		Pa	2	2	2	/	/
		静压		KPa	+0.08	+0.07	+0.08	/	/
		废气标干流量		Nm^3/h	157	157	157	/	/
		挥发性有机物总量		mg/m^3	1.19	1.34	0.693	/	/
		挥发性有机物速率		kg/h	1.87×10^{-4}	2.10×10^{-4}	1.09×10^{-4}	/	/
		检测结果							
		甲醇	排放浓度	mg/m^3	9.70	9.54	9.46	0.5	50
			排放速率	kg/h	1.52×10^{-3}	1.50×10^{-3}	1.49×10^{-3}	/	1.8
		丙酮	排放浓度	mg/m^3	0.02	0.01	ND	0.01	/
			排放速率	kg/h	3.14×10^{-6}	1.57×10^{-6}	/	/	/
		甲苯	排放浓度	mg/m^3	0.030	0.033	0.030	0.004	10
			排放速率	kg/h	4.71×10^{-6}	5.18×10^{-6}	4.71×10^{-6}	/	0.2
		对、间-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3	0.464	0.469	0.239	0.009	/
			排放速率	kg/h	7.28×10^{-5}	7.36×10^{-5}	3.75×10^{-5}	/	/
		邻-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3	0.164	0.176	0.080	0.004	/
			排放速率	kg/h	2.57×10^{-5}	2.76×10^{-5}	1.26×10^{-5}	/	/
		乙酸乙酯	排放浓度	mg/m^3	ND	0.008	0.013	0.006	/
			排放速率	kg/h	/	1.26×10^{-6}	2.04×10^{-6}	/	/
		乙酸丁酯	排放浓度	mg/m^3	0.033	0.060	0.006	0.005	/
			排放速率	kg/h	5.18×10^{-6}	9.42×10^{-6}	9.42×10^{-7}	/	/
备注	废气处理设施为碱洗+冷凝+活性炭吸附。排筒高度、处理设施、标准限值均由企业提供。								
	“ND”表示未检出。VOCs（总量）：HJ734-2014认证方法中24种挥发性有机物之和。								

江苏金麟技术检测鉴定集团

续表1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点位名称		DA004 H4 排气筒			排筒高度（m）		15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废气参数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检出限
2024 年 4 月 10 日	DA004 H4 排气筒	截面积		m^2	0.0314			/
		废气流速		m/s	1.50	1.50	1.50	/
		烟温		℃	20	20	20	/
		动压		Pa	2	2	2	/
		静压		KPa	+0.08	+0.07	+0.08	/
		废气标干流量		Nm^3/h	157	157	157	/
		检测结果						
		异丙醇	排放浓度	mg/m^3	ND	ND	ND	0.002
			排放速率	kg/h	/	/	/	/
		正己烷	排放浓度	mg/m^3	0.025	0.020	0.010	0.004
			排放速率	kg/h	3.92×10^{-6}	3.14×10^{-6}	1.57×10^{-6}	/
		六甲基二硅氧烷	排放浓度	mg/m^3	ND	ND	ND	0.001
			排放速率	kg/h	/	/	/	/
		苯	排放浓度	mg/m^3	0.008	0.004	ND	0.004
			排放速率	kg/h	1.26×10^{-6}	6.28×10^{-7}	/	/
		正庚烷	排放浓度	mg/m^3	0.010	0.013	0.008	0.004
			排放速率	kg/h	1.57×10^{-6}	2.04×10^{-6}	1.26×10^{-6}	/
		3-戊酮	排放浓度	mg/m^3	ND	ND	ND	0.002
			排放速率	kg/h	/	/	/	/
		环戊酮	排放浓度	mg/m^3	0.007	0.010	ND	0.004
			排放速率	kg/h	1.10×10^{-6}	1.57×10^{-6}	/	/
备注	废气处理设施为碱洗+冷凝+活性炭吸附。排筒高度、处理设施、标准限值均由企业提供。							
	“ND”表示未检出。							

江苏金鹏技术检测鉴定集团

续表1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点位名称		DA004 H4 排气筒			排筒高度（m）		15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废气参数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检出限
2024 年 4 月 10 日	DA004 H4 排气筒	截面积		m^2	0.0314			/
		废气流速		m/s	1.50	1.50	1.50	/
		烟温		℃	20	20	20	/
		动压		Pa	2	2	2	/
		静压		KPa	+0.08	+0.07	+0.08	/
		废气标干流量		Nm^3/h	157	157	157	/
		检测结果						
		乳酸乙酯	排放浓度	mg/m^3	ND	ND	ND	0.007
			排放速率	kg/h	/	/	/	/
		乙苯	排放浓度	mg/m^3	0.341	0.346	0.182	0.006
			排放速率	kg/h	5.35×10^{-5}	5.43×10^{-5}	2.86×10^{-5}	/
		丙二醇单甲醚乙酸酯	排放浓度	mg/m^3	0.018	0.031	0.023	0.005
			排放速率	kg/h	2.83×10^{-6}	4.87×10^{-6}	3.61×10^{-6}	/
		苯乙烯	排放浓度	mg/m^3	0.005	0.005	ND	0.004
			排放速率	kg/h	7.85×10^{-7}	7.85×10^{-7}	/	/
		2-庚酮	排放浓度	mg/m^3	0.007	0.017	0.017	0.001
			排放速率	kg/h	1.10×10^{-6}	2.67×10^{-6}	2.67×10^{-6}	/
		苯甲醚	排放浓度	mg/m^3	ND	ND	ND	0.003
			排放速率	kg/h	/	/	/	/
		1-癸烯	排放浓度	mg/m^3	0.022	0.083	0.070	0.003
			排放速率	kg/h	3.45×10^{-6}	1.30×10^{-5}	1.10×10^{-5}	/
备注	废气处理设施为碱洗+冷凝+活性炭吸附。排筒高度、处理设施、标准限值均由企业提供。							
	“ND”表示未检出。							

江苏金麟技术检测鉴定集团

续表1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点位名称		DA004 H4 排气筒		排筒高度（m）		15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废气参数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检出限
2024 年 4 月 10 日	DA004 H4 排气筒	截面积	m^2	0.0314			/
		废气流速	m/s	1.50	1.50	1.50	/
		烟温	℃	20	20	20	/
		动压	Pa	2	2	2	/
		静压	KPa	+0.08	+0.07	+0.08	/
		废气标干流量	Nm^3/h	157	157	157	/
		检测结果					
		苯甲醛 排放浓度	mg/m^3	0.042	0.044	0.014	0.007
		苯甲醛 排放速率	kg/h	6.59×10^{-6}	6.91×10^{-6}	2.20×10^{-6}	/
		2-壬酮 排放浓度	mg/m^3	ND	ND	ND	0.003
		2-壬酮 排放速率	kg/h	/	/	/	/
		1-十二烯 排放浓度	mg/m^3	ND	0.008	ND	0.008
		1-十二烯 排放速率	kg/h	/	1.26×10^{-6}	/	/
备注	废气处理设施为碱洗+冷凝+活性炭吸附。排筒高度、处理设施、标准限值均由企业提供。						
	“ND”表示未检出。						
以下空白							

江苏金麟检测鉴定集团

续表1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排气筒名称		DA006 排气筒		排筒高度（m）		15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废气参数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标准限值
2024 年 4 月 10 日	DA006 排气筒	截面积	m^2	0.0314				/
		废气流速	m/s	4.6	4.7	4.7	4.7	/
		烟温	℃	25.9	26.3	26.6	27.8	/
		动压	Pa	19	19	19	19	/
		静压	KPa	+0.13	+0.12	+0.12	+0.12	/
		废气标干流量	Nm^3/h	478	481	481	480	/
		检测结果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3	20.2	20.2	20.1	20.2	60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9.66×10^{-3}	9.72×10^{-3}	9.67×10^{-3}	9.70×10^{-3}	3
备注	排筒废气处理设施为活性炭吸附。排筒高度、处理设施、标准限值均由企业提供。							

以下空白

江苏金麟技术检测鉴定集团

续表1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点位名称		DA007 H7 排气筒			排筒高度（m）		18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废气参数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检出限	标准限值
2024 年 4 月 10 日	DA007 H7 排气筒	截面积		m^2	0.0314			/	/
		废气流速		m/s	2.1	3.1	2.9	/	/
		烟温		℃	24.0	24.1	23.7	/	/
		动压		Pa	4	9	8	/	/
		静压		KPa	+0.04	+0.13	+0.13	/	/
		废气标干流量		Nm^3/h	222	327	304	/	/
		挥发性有机物总量		mg/m^3	9.04	8.28	7.76	/	/
		挥发性有机物速率		kg/h	2.01×10^{-3}	2.71×10^{-3}	2.36×10^{-3}	/	/
		检测结果							
		甲醇	排放浓度	mg/m^3	4.75	4.66	4.59	0.5	50
			排放速率	kg/h	1.05×10^{-3}	1.52×10^{-3}	1.40×10^{-3}	/	1.8
		丙酮	排放浓度	mg/m^3	0.02	0.09	ND	0.01	/
			排放速率	kg/h	4.44×10^{-6}	2.94×10^{-5}	/	/	/
		甲苯	排放浓度	mg/m^3	0.059	0.034	0.052	0.004	10
			排放速率	kg/h	1.31×10^{-5}	1.11×10^{-5}	1.58×10^{-5}	/	0.2
		对、间-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3	3.40	3.22	2.99	0.009	/
			排放速率	kg/h	7.55×10^{-4}	1.05×10^{-3}	9.09×10^{-4}	/	/
		邻-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3	1.64	1.50	1.41	0.004	/
			排放速率	kg/h	3.64×10^{-4}	4.90×10^{-4}	4.29×10^{-4}	/	/
		乙酸乙酯	排放浓度	mg/m^3	0.241	0.268	0.177	0.006	/
			排放速率	kg/h	5.35×10^{-5}	8.76×10^{-5}	5.38×10^{-5}	/	/
		乙酸丁酯	排放浓度	mg/m^3	0.878	0.614	0.688	0.005	/
			排放速率	kg/h	1.95×10^{-4}	2.01×10^{-4}	2.09×10^{-4}	/	/
备注	废气处理设施为碱洗+冷凝+活性炭吸附。排筒高度、处理设施、标准限值均由企业提供。								
	“ND”表示未检出。VOCs（总量）：HJ734-2014 认证方法中 24 种挥发性有机物之和。								

江苏金鹏技术检测鉴定集团

续表1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点位名称		DA007 H7排气筒			排筒高度（m）		18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废气参数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检出限
2024年4月10日	DA007 H7 排气筒	截面积		m^2	0.0314			/
		废气流速		m/s	2.1	3.1	2.9	/
		烟温		℃	24.0	24.1	23.7	/
		动压		Pa	4	9	8	/
		静压		KPa	+0.04	+0.13	+0.13	/
		废气标干流量		Nm^3/h	222	327	304	/
		检测结果						
		异丙醇	排放浓度	mg/m^3	0.016	0.014	0.009	0.002
			排放速率	kg/h	3.55×10^{-6}	4.58×10^{-6}	2.74×10^{-6}	/
		正己烷	排放浓度	mg/m^3	0.011	0.008	0.009	0.004
			排放速率	kg/h	2.44×10^{-6}	2.62×10^{-6}	2.74×10^{-6}	/
		六甲基二硅氧烷	排放浓度	mg/m^3	ND	ND	ND	0.001
			排放速率	kg/h	/	/	/	/
		苯	排放浓度	mg/m^3	0.012	0.017	0.007	0.004
			排放速率	kg/h	2.66×10^{-6}	5.56×10^{-6}	2.13×10^{-6}	/
		正庚烷	排放浓度	mg/m^3	0.010	0.007	0.011	0.004
			排放速率	kg/h	2.22×10^{-6}	2.29×10^{-6}	3.34×10^{-6}	/
		3-戊酮	排放浓度	mg/m^3	ND	ND	ND	0.002
			排放速率	kg/h	/	/	/	/
		环戊酮	排放浓度	mg/m^3	0.200	0.100	0.141	0.004
			排放速率	kg/h	4.44×10^{-5}	3.27×10^{-5}	4.29×10^{-5}	/
备注	废气处理设施为碱洗+冷凝+活性炭吸附。排筒高度、处理设施、标准限值均由企业提供。							
	“ND”表示未检出。							

江苏金麟技术检测鉴定集团

续表1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点位名称		DA007 H7 排气筒			排筒高度（m）		18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废气参数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检出限
2024 年 4 月 10 日	DA007 H7 排气筒	截面积		m^2	0.0314			/
		废气流速		m/s	2.1	3.1	2.9	/
		烟温		℃	24.0	24.1	23.7	/
		动压		Pa	4	9	8	/
		静压		KPa	+0.04	+0.13	+0.13	/
		废气标干流量		Nm^3/h	222	327	304	/
		检测结果						
		乳酸乙酯	排放浓度	mg/m^3	ND	ND	ND	0.007
			排放速率	kg/h	/	/	/	/
		乙苯	排放浓度	mg/m^3	2.20	2.10	1.95	0.006
			排放速率	kg/h	4.88×10^{-4}	6.87×10^{-4}	5.93×10^{-4}	/
		丙二醇单甲醚乙酸酯	排放浓度	mg/m^3	0.030	0.026	0.029	0.005
			排放速率	kg/h	6.66×10^{-6}	8.50×10^{-6}	8.82×10^{-6}	/
		苯乙烯	排放浓度	mg/m^3	0.077	0.068	0.062	0.004
			排放速率	kg/h	1.71×10^{-5}	2.22×10^{-5}	1.88×10^{-5}	/
		2-庚酮	排放浓度	mg/m^3	ND	ND	ND	0.001
			排放速率	kg/h	/	/	/	/
		苯甲醚	排放浓度	mg/m^3	ND	ND	ND	0.003
			排放速率	kg/h	/	/	/	/
		1-癸烯	排放浓度	mg/m^3	0.008	ND	ND	0.003
			排放速率	kg/h	1.78×10^{-6}	/	/	/
备注	废气处理设施为碱洗+冷凝+活性炭吸附。排筒高度、处理设施、标准限值均由企业提供。							
	“ND”表示未检出。							

江苏金麟技术检测鉴定集团

续表1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点位名称		DA007 H7排气筒			排筒高度（m）		18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废气参数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检出限
2024年4月10日	DA007 H7 排气筒	截面积		m^2	0.0314			/
		废气流速		m/s	2.1	3.1	2.9	/
		烟温		℃	24.0	24.1	23.7	/
		动压		Pa	4	9	8	/
		静压		KPa	+0.04	+0.13	+0.13	/
		废气标干流量		Nm^3/h	222	327	304	/
		检测结果						
		苯甲醛	排放浓度	mg/m^3	0.243	0.220	0.222	0.007
			排放速率	kg/h	5.39×10^{-5}	7.19×10^{-5}	6.75×10^{-5}	/
		2-壬酮	排放浓度	mg/m^3	ND	ND	ND	0.003
			排放速率	kg/h	/	/	/	/
		1-十二烯	排放浓度	mg/m^3	ND	ND	ND	0.008
			排放速率	kg/h	/	/	/	/
备注	废气处理设施为碱洗+冷凝+活性炭吸附。排筒高度、处理设施、标准限值均由企业提供。							
	“ND”表示未检出。							
以下空白								

江苏金麟检测鉴定集团

续表1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排气筒名称		DA007 H7排气筒		排筒高度（m）		18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废气参数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标准限值
2024年4月10日	DA007 H7 排气筒	截面积	m^2	0.0314				/
		废气流速	m/s	2.1	3.1	2.9	2.8	/
		烟温	℃	24.0	24.1	23.7	23.2	/
		动压	Pa	4	9	8	7	/
		静压	KPa	+0.04	+0.13	+0.13	+0.13	/
		废气标干流量	Nm^3/h	222	327	304	295	/
		检测结果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1	mg/m^3	14.7	14.7	14.7	14.8	60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3.26×10^{-3}	4.81×10^{-3}	4.47×10^{-3}	4.37×10^{-3}	3
备注	废气处理设施为碱洗+冷凝+活性炭吸附。排筒高度、处理设施、标准限值由企业提供。							

以下空白

江苏金麟技术检测鉴定集团

表2 废 水 排 放 监 测 结 果

采样时间	采样地点	样品性状	分析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2024 年 4 月 10 日	DW002 雨水排口	无色、透明、无味	化学需氧量（mg/L）	12	11	15	13
			氨氮（mg/L）	0.988	0.957	0.930	0.958
			石油类（mg/L）	0.31	0.29	0.36	0.32
以下空白							

江苏金麟技术检测鉴定集团

表3噪 声 监 测 结 果

监测时间		2024 年 4 月 10 日 9:30~11:01			
测点号	测点位置	测定结果 Leq（dB）A	功能区类别	标准限值 dB（A）	单项判定
N1	东厂界外 1 米	45	3 类	65	达标
N2	南厂界外 1 米	50	3 类	65	达标
N3	西厂界外 1 米	54	3 类	65	达标
N4	北厂界外 1 米	51	3 类	65	达标
监测时间		2024 年 4 月 10 日 22:00~23:35			
测点号	测点位置	测定结果 Leq（dB）A	功能区类别	标准限值 dB（A）	单项判定
N1	东厂界外 1 米	41	3 类	55	达标
N2	南厂界外 1 米	48	3 类	55	达标
N3	西厂界外 1 米	46	3 类	55	达标
N4	北厂界外 1 米	44	3 类	55	达标

备注：标准限值由企业提供。

以下空白

江苏金麟技术检测鉴定集团

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点位示意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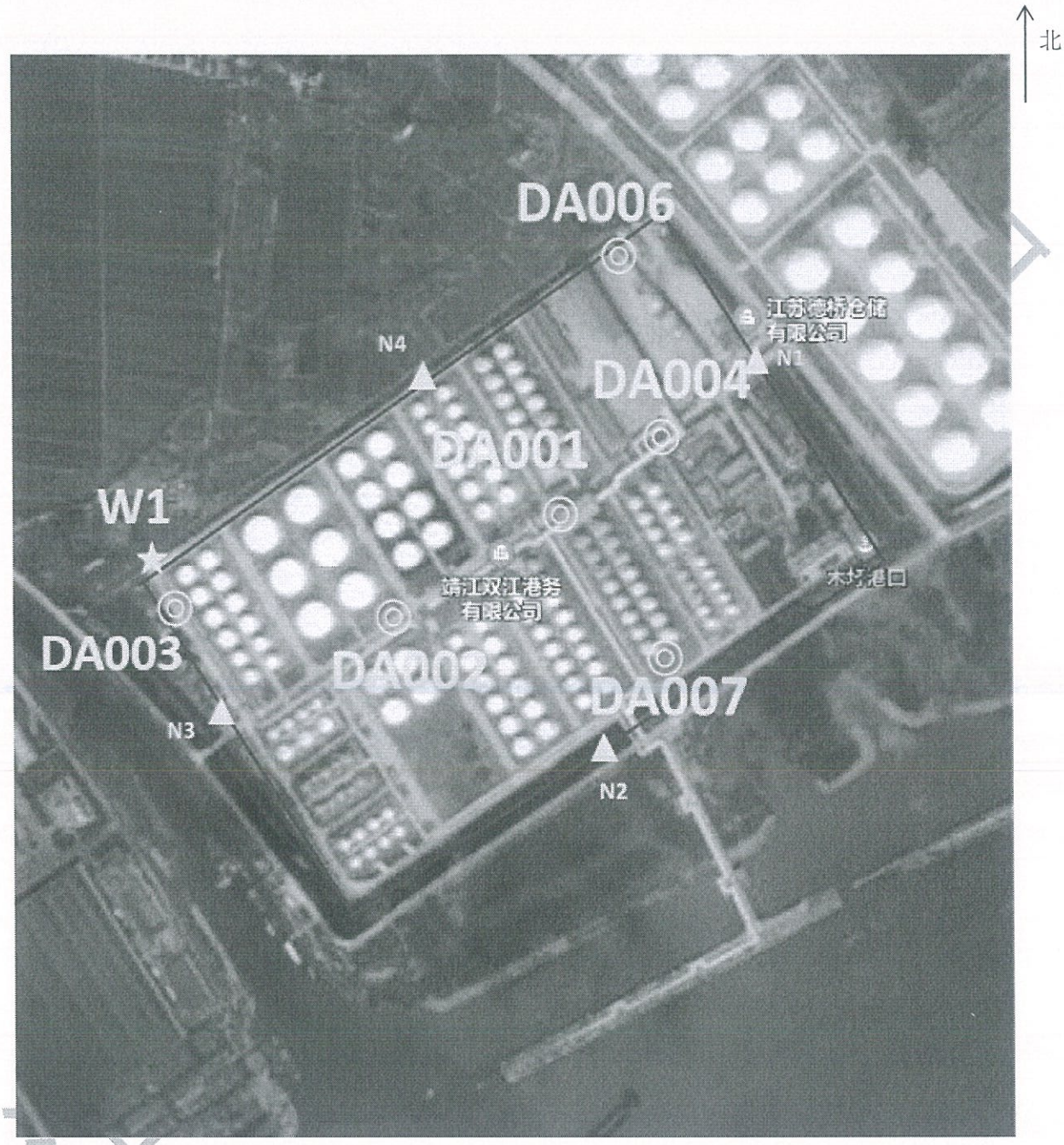

图例： ▲ 为噪声监测点点位；
◎ 为有组织废气监测点点位；
★ 为废水监测点点位

附表

废气参数	检测及分析依据	检测设备型号、名称	检测设备编号
挥发性有机物、甲苯、二甲苯、乙酸乙酯、乙酸丁酯、丙酮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YQ3000-C 型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CA13-4
		MH1205 型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FC43-21
		6890N-5973 安捷伦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CA05-4
		热脱附仪	CA20-1
		崂应 3060-B 型 分体式烟气流速监测仪	FC65-1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YQ3000-C 型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CA13-4
		HP-3001 真空采样箱	FC43-31
		HF-900 气相色谱仪	CA05-14
		崂应 3060-B 型 分体式烟气流速监测仪	FC65-1
甲醇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甲醇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T 33-1999	HP-3001 真空采样箱	FC43-31
		YQ3000-C 型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CA13-4
		GC9790II 气相色谱仪	CA05-1
		崂应 3060-B 型 分体式烟气流速监测仪	FC65-1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NK5500 气象观测仪	CA11-1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SE01-2
		AWA6221A 声级计校准器	SE02-2
氨气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533-2009	MH1205 型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FC43-21
		T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CA04-7
		崂应 3060-B 型 分体式烟气流速监测仪	FC65-1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 2007 年第五篇第四章十（三）	MH1205 型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FC43-21
		TU-19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CA04-6
		崂应 3060-B 型 分体式烟气流速监测仪	FC65-1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 - 2018	MAI-50G 红外测油仪	CA19-1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535-2009	TU-19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CA04-6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KAS-108 标准微晶 COD 消解器	CA10-4
		50ml 聚四氟乙烯滴定管	FC38-1
		HCA-100 标准 COD 消解器	CA10-1

---报告结束---

江苏金鹏技术检测鉴定集团